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科工 公告编号：临2025-063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金额为 8.18 亿元的电厂双曲线钢冷塔及间接空冷 系统总承包工程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承包方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方联合体成员）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签署了《中新建电力兵准园区6×66万千瓦煤电 EPC 总承包项目 C 标段—钢结构空冷塔及间接空冷系统总承包工程》合同，总合同金额约为81,832.00万元人民币（含税），本项目具有电力行业标杆示范作用，公司为本项目提供的钢结构空冷塔及间接空冷系统具有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买方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22号

成立日期：1995年5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增强

主要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规划设计管理；合同能源管理；基础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政策法规课题研究；机电耦合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气候可行性论证咨询服务；气象观测服务；气象信息服务；地震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市政设施管理；对外承包工程；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建筑材料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

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特种设备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矿产资源勘查；室内环境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供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电气安装服务；人防工程设计。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其他方面的关系。

二、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标的：中新建电力兵准园区6×66万千瓦煤电 EPC 总承包项目 C 标段—钢结构空冷塔及间接空冷系统总承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制造、采购、施工、调试、物资代保管、项目管理、检验、竣工验收、移交生产、性能质量保证、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保修服务等总承包工作。

合同金额：81,832.00万元人民币（含税），公司为承包方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项目标段内钢结构空冷塔及间接空冷系统总承包工程涉及的全部工作，接收合同付款并协调联合体成员全面履行合同，后

续将与联合体成员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联合体分工进一步明确双方合同金额。

结算方式：本合同主要包括设备购置款、建筑工程款和安装工程款等，按进度分为预付款、备料款、进度款、验收款和质量保证金等。

履行期限：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正式通知中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项目六台机组全部投产时间预计为2028年1月30日。

违约责任：合同约定了违约责任包括质量违约、工期延误违约、执行延误违约等。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行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同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85%。

本项目承建的双曲线钢结构冷却塔及间接空冷系统具有行业标杆示范效应，钢结构冷却塔技术标准与双曲线塔型创新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大型空冷系统领域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及项目交付等核心能力，公司承建的新疆华电哈密热电钢结构空冷塔 EPC 总承包项目曾获得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本项目的成功签订将进一步巩固并增强公司在钢结构冷却塔及间接空冷系统领域的行业技术领先优势与品牌影响力。2024年公司间冷塔业务签订合同7.01亿元，本项目的签订与实施将推动公司巩固并扩

大市场占有率，强化行业领先地位，为未来业务持续拓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项目的执行过程有一定的不可控因素，比如环保政策发生较大变化，会引起人员、设备和材料价格的变动，如果遇到市场、政策、法律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也可能会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按期正常履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